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immi**  
**DIMMI LIFE HOLDINGS LIMITED**  
**迪米生活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67)

**(1)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及**  
**(2) 未能符合上市規則**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迪米生活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何少強先生(「何先生」)因彼之個人原因已提呈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之成員、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之成員及董事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之主席職務，自2024年6月13日起生效。

何先生已確認，彼與本公司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及／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感謝何先生於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

**未能符合上市規則**

何先生辭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不再出任董事委員會的職務後：

- (a) 本公司僅有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低於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0(1)條所規定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最低人數；
- (b)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僅有兩名成員，低於上市規則第3.21條所規定之最少三名成員；及

(c) 本公司並無薪酬委員會主席，不符合上市規則第3.25條之規定。

本公司現正物色合適人選以委任為新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填補審核委員會成員及主席之空缺，且無論如何將於2024年6月13日起三個月內完成。本公司將適時就有關委任另行刊發公告。

承董事會命  
迪米生活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戈張

香港，2024年6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戈張先生、侯玲玲女士及劉寧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朱健明先生及何永深先生所組成。